

Canon

数码相机

EOS 3000

快速参考指南

- 在使用本产品之前，请务必先仔细阅读本使用说明书。
- 请务必妥善保管好本书，以便日后能随时查阅(保留备用)。
- 请在充分理解内容的基础上，正确使用。
- 本说明书介绍基本操作。
- 可从佳能网站下载使用说明书(PDF文件)和软件(第3页)。

<http://support-cn.canon-asia.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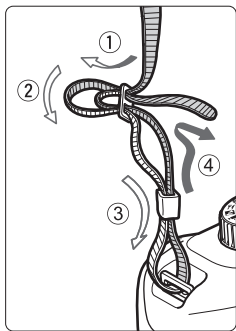


Canon

EOS 3000

快速参考指南

安装背带



将背带一端从下面穿过相机的背带环。然后如图所示将它穿过背带锁扣。拉紧背带，确保背带不会从锁扣处松脱。

物品清单

开始前，请检查相机包装内是否包含以下所有物品。如有缺失，请与经销商联系。



相机
(含眼罩和机身盖)



背带



电池LP-E10
(含保护盖)



充电器
LC-E10C*

* 附带电源线。

- 本相机不附带软件光盘、接口连接线或HDMI连接线。
- 下一页列出了随附的使用说明书。
- 如果购买了镜头套装，请查看是否包含镜头。
- 注意不要缺失以上任何物品。

如需镜头使用说明书，请从佳能网站下载(第3页)。镜头使用说明书(PDF)是专为单独销售的镜头提供的。请注意，购买镜头套装时，该镜头随附的部分附件可能与镜头使用说明书中列出的附件不符。

可从佳能网站下载需要使用的软件。

使用说明书



快速参考指南

手册介绍基本操作。

可从佳能网站下载更详细的使用说明书(PDF文件)。

下载和查看使用说明书(PDF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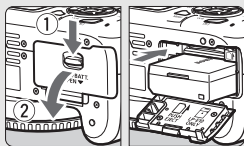
1 下载使用说明书(PDF文件)。

- 连接至互联网并访问以下佳能网站。
<http://support-cn.canon-asia.com/>
- 下载使用说明书。
可下载的使用说明书
 - 相机使用说明书
 - 无线功能使用说明书
 - 快速参考指南
 - 镜头使用说明书
 - 软件使用说明书

2 查看使用说明书(PDF文件)。

- 双击打开已下载的使用说明书(PDF文件)。
- 查看使用说明书(PDF文件)需要Adobe Acrobat Reader DC或其他Adobe PDF查看器(推荐使用最新版本)。
- Adobe Acrobat Reader DC可以从互联网免费下载。
- 要了解如何使用PDF查看软件, 请参阅软件的帮助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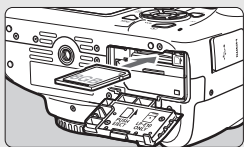
1



插入电池(第19页)。

- 要为电池充电，请参阅第18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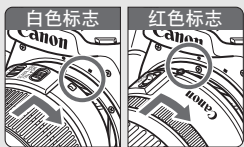
2



插入存储卡(第19页)。

- 使存储卡的标签朝向相机背面，将其插入存储卡插槽。
- 本相机不附带用于记录图像/短片的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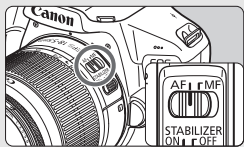
3



安装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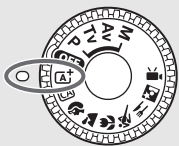
- 将镜头的白色或红色安装标志与相机相同颜色的安装标志对齐以安装镜头。

4



将镜头的对焦模式开关置于<AF>。

5



将模式转盘设为<Ai AF+>(场景智能自动)(第24页)。

- 拍摄需要的所有相机设置会自动设置。
- 当液晶监视器显示日期/时间/区域设置屏幕时，请参阅第2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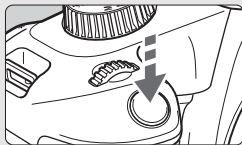
6



对被摄体对焦。

- 通过取景器取景，将取景器中央对准被摄体。
- 半按快门按钮，相机将对被摄体对焦。
- 如果取景器中闪烁 $\langle \text{闪电} \rangle$ 图标，请用手指升起内置闪光灯。

7



拍摄照片。

-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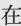

查看照片。

- 拍摄图像将在液晶监视器上显示约2秒钟。
- 要再次显示图像，请按 $\langle \text{右箭头} \rangle$ 按钮(第29页)。

目录

物品清单.....	2
使用说明书.....	3
快速入门指南.....	4
安全注意事项.....	7
操作注意事项.....	10
命名法.....	13
为电池充电.....	18
安装和取出电池和存储卡.....	19
打开电源.....	21
设置日期、时间和区域.....	21
选择界面语言.....	23
 全自动拍摄 (场景智能自动).....	24
 使用内置闪光灯.....	26
 使用液晶监视器拍摄.....	27
 拍摄短片.....	28
 图像回放.....	29
通过 Wi-Fi 连接到智能手机.....	30
无线通信功能注意事项.....	39
索引.....	40

 有关故障排除指南和规格，请参阅可从佳能网站下载的使用说明书。有关如何下载使用说明书，请参阅第3页。

 **认证徽标**
在[3]设置页下，如果选择[认证徽标显示]并按<SET>，将显示相机认证的某些徽标。可在本使用说明书中、相机机身上以及相机的包装上找到其他认证徽标。


安全注意事项

为安全使用产品，请务必阅读这些注意事项。
请遵循这些注意事项，以防止产品使用者或他人受到损害或伤害。

 **警告：** 表示有造成重伤或死亡的危险。

- 请将产品放置在儿童接触不到的地方。
相机带缠绕在人的颈部可能会导致窒息。
吞食相机部件或随附物品或附件十分危险。如不慎吞食，请立即就医。
吞食电池十分危险。如不慎吞食，请立即就医。
- 请仅使用本使用说明书中指定与产品配合使用的电源。
- 请勿拆卸或改装产品。
- 请勿使产品受到强烈撞击或震动。
- 请勿触碰任何暴露在外的内部零件。
- 如果产品出现冒烟或散发异味等任何异常情况，请停止使用。
- 请勿使用酒精、汽油或油漆稀释剂等有机溶剂清洁产品。
- 请勿弄湿产品。请勿向产品中插入异物或倒入液体。
- 请勿使产品承受强大水压或将其在大量液体中浸湿。请勿向产品中插入异物或倒入液体。
- 请勿向产品中插入异物或倒入液体。
- 请勿在可能存在可燃气体的环境中使用产品。
否则可能导致触电、爆炸或起火。
- 请勿在未安装镜头盖的情况下放置镜头或装有镜头的相机。
镜头可能会聚集光线并导致起火。
- 请勿通过取景器注视强光源，如晴朗天气下的太阳或激光以及其他的人造强光源。
否则可能会损伤视力。
- 雷雨天气下，请勿触碰连接到电源插座的产品。
否则可能导致触电。
- 使用电池时，请遵循以下注意事项。
 - 请仅将电池用于指定产品。
 - 请勿加热电池或使其接触火源。
 - 请勿使用指定以外的电池充电器为电池充电。
 - 请勿将端子暴露在灰尘中或者使其接触金属钉或其他金属物体。
 - 请勿使用漏液电池。
 - 处理电池时，请用胶带或通过其他方式隔离端子。否则可能导致触电、爆炸或起火。
如果电池漏液并且泄露的物质接触到皮肤或衣物，请用流水彻底冲洗接触位置。如果接触到眼睛，请用大量干净的流水彻底冲洗并立即就医。

- 使用电池充电器或交流电适配器时，请遵循以下注意事项。
 - 请用干布定期清理电源插头和电源插座上累积的所有灰尘。
 - 请勿用湿手插拔电源插头。
 - 请勿在电源插头未完全插入电源插座的情况下使用产品。
 - 请勿将电源插头和端子暴露在灰尘中或者使其接触金属钉或其他金属物体。
 - 雷雨天气下，请勿触碰连接到电源插座的电池充电器或交流电适配器。
 - 请勿在电源线上放置重物。请勿损坏、折断或改装电源线。
 - 正在使用产品时或在产品刚刚使用完毕并且仍有一定热度时，请勿用布或其他材料包裹产品。
 - 请勿通过拉扯电源线拔下电源插头。
 - 请勿将产品长时间连接在电源上。
 - 请勿在超出6 - 40℃范围的温度下为电池充电。
- 否则可能导致触电、爆炸或起火。
- 使用期间，请勿使产品长时间接触皮肤同一位置。即使并未感觉到产品发热，也可能造成低温接触灼伤，症状包括皮肤红肿和起泡。在高温环境中使用产品时以及对于有血液循环问题或皮肤较不敏感的人士，建议使用三脚架或类似设备。
 - 在禁止使用产品的场所，请遵循标识关闭产品。否则可能因电磁波的影响导致其它设备发生故障，甚至可能引发意外事故。
 - 为避免造成火灾、过热、化学品泄漏、爆炸和触电事故，请遵循以下安全事项：
 - 请勿将电池正负极插反。
 - 请勿使任何电源线接近热源。否则会使电源线受热变形或熔化其绝缘层，并引起火灾或触电事故。
 - 请勿将闪光灯对准汽车或其他交通工具的驾驶者拍摄。否则可能引发意外事故。
 - 请勿在多尘或潮湿的地方使用或存放本设备。同样，请将电池远离金属物体，并在安装有保护盖的状态下存放电池，以防止发生短路。这是为了防止发生火灾、过热、触电和烫伤。
 - 为避免火灾或触电事故，请遵循以下安全事项：
 - 请勿在一个电源插座上连接过多电源插头。
 - 请勿使用导线破损或绝缘损坏的电源线。
 - 请勿将电池直接连接到电源插座或汽车的点烟器插座。电池可能会漏液、产生过多热量或爆炸，并因此引发火灾、烫伤或其他伤害。
 - 成年人需要在儿童使用本产品时详细说明如何使用本产品，并在儿童的使用过程中进行监督。不正确的使用可能会导致触电或其他伤害。

 **注意：** 表示有造成伤害的危险。

- 请勿在靠近眼睛处使用闪光灯。
否则可能会对眼睛造成伤害。
- 相机带仅可用于挂在身上。相机带安装至产品后如果挂在挂钩或其他物体上，可能会损坏产品。此外，请勿摇晃产品或使其受到强烈碰撞。
- 请勿用力挤压镜头或使其与物体发生碰撞。
否则可能会造成伤害或产品损坏。
- 闪光灯闪光时会释放高温。拍摄照片时，请使手指、任何其它身体部位以及物品远离闪光灯。
否则可能导致灼伤或闪光灯故障。
- 请勿将产品放置在高温或低温的环境中。
产品的温度可能会变高或变低，触碰时可能造成灼伤或伤害。
- 请仅将产品安装到足够稳固的三脚架上。
- 安装在三脚架上之后，请勿搬动产品。
否则可能造成伤害或可能导致意外事故。
- 请勿长时间观看屏幕或通过取景器观看。
否则可能会引发类似于晕动病的症状。如果出现该情况，请立即停止使用产品并稍作休息，然后再继续使用产品。
- 请勿触碰产品内部的任何零件。
否则可能造成伤害。

操作注意事项

相机的保养

- 本相机是精密仪器。请勿将其摔落或使其受到物理撞击。
- 本相机不是防水相机，不能在水下使用。如果不小心将相机掉入水中，请立即向最近的佳能快修中心咨询。请用洁净的干布拭去所有水珠。如果相机曾暴露在含盐分的空气中，请用拧干的湿布擦拭。
- 请勿将本相机靠近具有强磁场的物体，如磁铁或电动机。另外也要避免在发出较强无线电波的物体附近使用相机或将相机靠近这些物体，如大型天线。强磁场可能引起相机误操作或破坏图像数据。
- 请勿将本相机放在温度过高的地方，如处于阳光直射的汽车内。
- 相机内有精密电子线路。请勿自行拆卸相机。
- 请勿用手指等遮挡内置闪光灯或妨碍反光镜操作。否则可能会导致故障。
- 请仅使用市售的气吹吹走粘附在镜头、取景器、反光镜和对焦屏等上的灰尘。请勿使用含有有机溶剂的清洁剂清洁机身和镜头。对于顽固污渍，请将相机送到附近的佳能快修中心处理。
- 请勿用手指接触相机的电子触点，以免触点受到腐蚀。腐蚀的触点可能导致相机故障。
- 如果相机突然从低温处进入温暖的房间，可能造成相机表面和其内部零件结露。为防止结露，请先将相机放入密封的塑料袋中，然后等其温度逐步升高后再从袋中取出。
- 如果相机出现结露，请勿使用，以免损坏相机。如果有结露，请从相机上卸下镜头，取出存储卡和电池，等到结露蒸发后再使用相机。
- 如果相机长时间不使用，请取出电池并将相机放置在通风良好的干燥阴凉处。存放期间请隔一段时间按动几次快门，以确认相机是否能正常工作。

- 避免将相机存放在化学实验室等有导致生锈和腐蚀的化学物品的地方。
- 如果长时间未使用相机，拍摄前请测试所有功能。如果您有一段长时间没有使用相机或如果有重要的拍摄(如即将去国外旅行)，请让最近的佳能快修中心检查相机或您自己检查相机并确保其正常工作。
- 如果长时间使用连拍、实时显示拍摄或短片拍摄，相机可能会变热。这不是故障。
- 如果图像区域的内部或外部有明亮的光源，则可能会出现重影。

液晶监视器

- 虽然液晶监视器采用非常高的精密技术制造，其有效像素为99.99%以上，但是在剩余的0.01%或以下的像素中可能会有一些只以黑色或红色等显示的坏点。坏点不是故障。坏点并不影响记录的图像。
- 如果液晶监视器长时间保持开启状态，可能会出现屏幕残像现象，表现为在屏幕上看到所显示图像的残像。但是，这种情况只是暂时的，不使用相机几天以后，它便会消失。
- 液晶监视器的显示在低温下可能显得较慢，或在高温下显得较黑。它会在室温下恢复正常。
- 直视液晶监视器。根据监视器角度，显示可能难以看见。

镜头卡口维护

如果镜头卡口上粘附灰尘，请用干净的干布擦拭掉。切勿使用含有酒精等有机溶剂的清洁剂进行湿擦。否则可能刮伤镜头卡口，或使镜头装卸困难。



镜头卡口

存储卡

为保护存储卡和记录的数据不受损坏，请注意下列各项：

- 请勿将存储卡掉落、弯折或弄湿。请勿对其施加过大外力、使其受到物理撞击或震动。
- 请勿用手指或任何金属物品接触存储卡的电子触点。
- 请勿在存储卡上粘贴任何贴纸等。
- 请勿在任何具有强磁场的物品(如电视机、扬声器或磁铁)附近存放或使用存储卡。另外要避免易于产生静电的场所。
- 请勿将存储卡置于阳光下曝晒或靠近热源。
- 请将存储卡存放在盒子等中。
- 请勿将存储卡存放在高温、多尘或潮湿的环境中。

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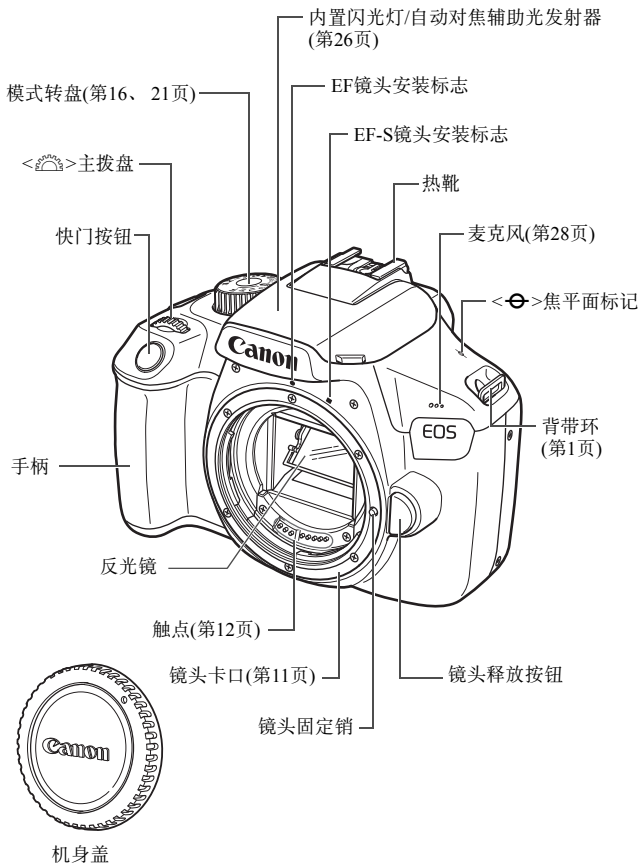
从相机上卸下镜头后，将镜头后端朝上放置并安装镜头后盖，以防止划伤镜头表面和电子触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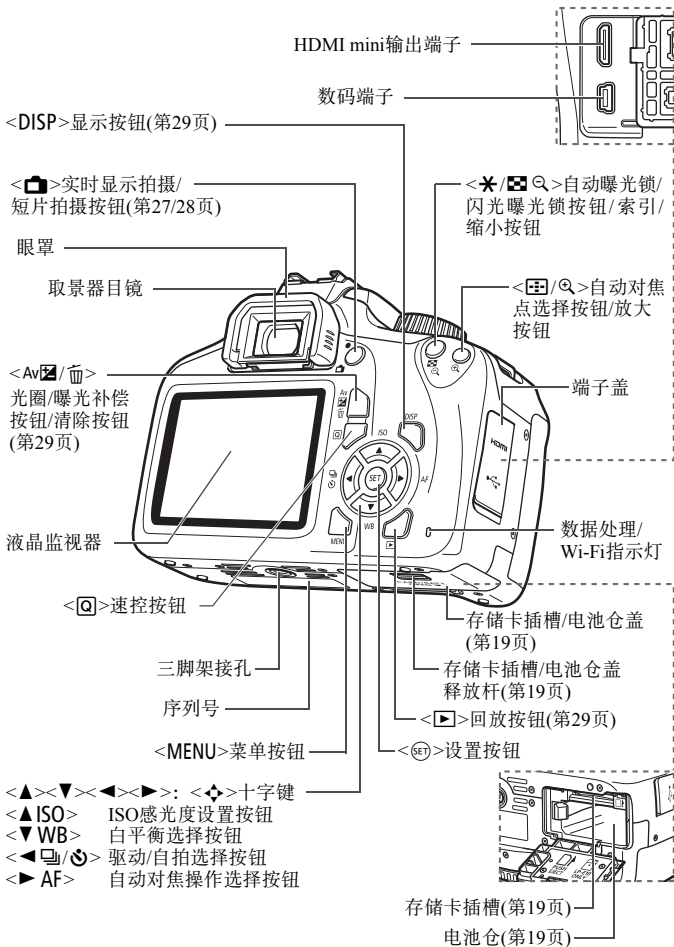
污迹附着在感应器前方

除了从外部进入相机的灰尘，在极少数情况下，相机内部部件的润滑剂可能会附着在感应器前面。如果图像上出现污点，建议在佳能快修中心进行感应器的清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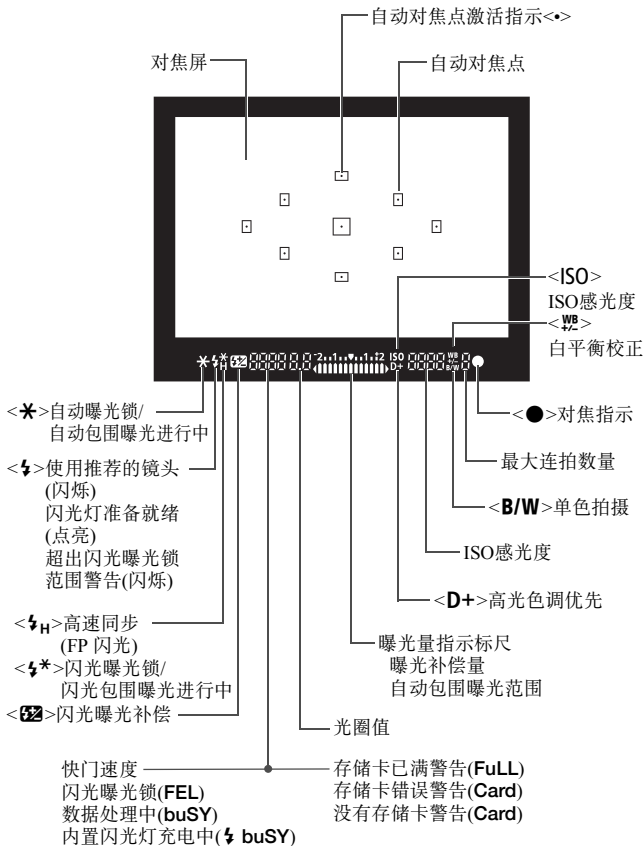


命名法





取景器信息



显示屏上只显示当前可用的设置。

模式转盘

模式转盘包括基本拍摄区模式、创意拍摄区模式和短片拍摄模式。

创意拍摄区

这些模式让您进行更多控制，以便根据需要拍摄多种被摄体。

- P** : 程序自动曝光
- Tv** : 快门优先自动曝光
- Av** : 光圈优先自动曝光
- M** : 手动曝光

OFF : 关闭电源
(第21页)


基本拍摄区

只需按下快门按钮。相机会进行所有设置以适合要拍摄的被摄体或场景。

- A⁺** : 场景智能自动(第24页)
- CA** : 创意自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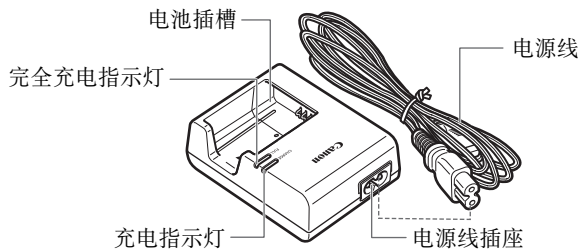
图像拍摄区

-  : 人像
-  : 风光
-  : 微距
-  : 运动
-  : 食物
-  : 夜景人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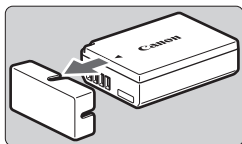
 : 短片拍摄
(第28页)

充电器LC-E10C

用于电池LP-E10的充电器(第18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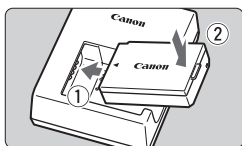


为电池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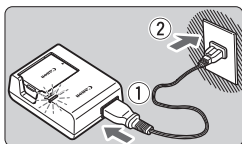
1 取下保护盖。

- 取下随电池附带的保护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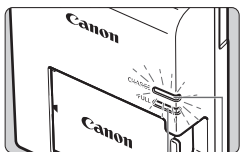
2 装上电池。

- 如图所示，将电池牢固地装入充电器。
- 要取下电池，按照与上述步骤相反的步骤操作。



3 为电池充电。

- 将电源线连接到充电器并将插头插入电源插座。
- ▶ 充电开始，充电指示灯以橙色亮起。
- ▶ 电池完全充满后，完全充电指示灯会以绿色亮起。



完全充电指示灯

充电指示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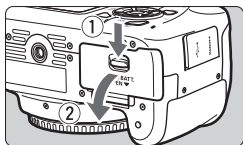
- 在室温(23℃)下将电量完全耗尽的电池完全充满电大约需要2小时。

安装和取出电池和存储卡

将充满电的电池LP-E10装入相机。本相机可以使用SD、SDHC或SDXC存储卡(另售)。所拍摄的图像记录在存储卡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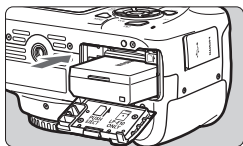
- ❶ 确保存储卡的写保护开关设置在上方位置，以便允许写入和删除。

安装电池和存储卡



1 打开仓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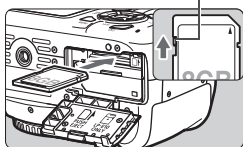
- 如箭头所示方向滑动释放杆并打开仓盖。



2 插入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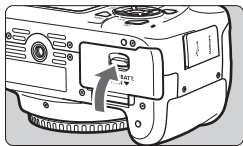
- 将电子触点端插入。
- 插入电池直至锁定到位。

写保护开关



3 插入存储卡。

- 如图所示，令存储卡的标签侧朝向相机背面并将其插入直到发出咔嚓声到位。



4 关闭仓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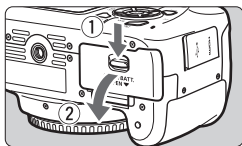
- 按下仓盖直至其锁闭。
- 打开电源时，将在液晶监视器上显示最大可拍数量。



可拍摄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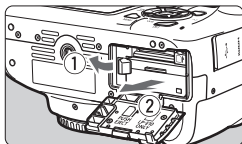
取出电池和存储卡

1 关闭电源(第2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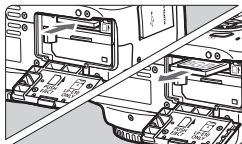
2 打开仓盖。

- 确认数据处理指示灯熄灭，然后打开仓盖。
- 如果显示[记录中...]，请关闭仓盖。



3 取出电池。

- 如箭头所示方向推动电池锁定杆并取出电池。
- 为避免电子触点短路，请务必为电池装上随附的保护盖(第18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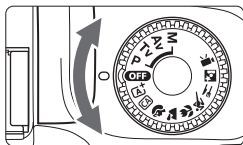
4 取出存储卡。

- 轻轻推入存储卡然后松开，令其弹出。
- 径直拉出存储卡。

5 关闭仓盖。

- 按下仓盖直至其锁闭。

打开电源



打开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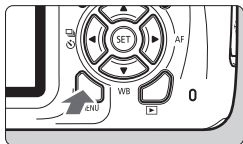
将模式转盘设为< **OFF** >以外的任何模式。

关闭电源

将模式转盘设为< **OFF**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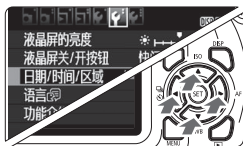
MENU 设置日期、时间和区域

当第一次打开电源或如果日期/时间/区域已被重设，会出现日期/时间/区域设置屏幕。首先按照以下步骤设置时区。如果将相机设定为您当前居住地的时区，当您旅行时，只需将设置改变为目的地的正确时区，相机便会自动调整日期/时间。请注意，附加到所记录图像上的日期/时间将以此日期/时间设置为根据。请务必设置正确的日期/时间。



1 显示菜单屏幕。

- 按<MENU>按钮显示菜单屏幕。



2 在[**2**]设置页下，选择[日期/时间/区域]。

- 按<◀>>▶>键选择[**2**]设置页。
- 按<▲>>▼>键选择[日期/时间/区域]，然后按<SET>。



3 设置时区。

- 默认设为[伦敦]。
- 按<◀><▶>键选择时区框。
- 按<SET>以显示<⏸>。
- 按<▲><▼>键选择时区，然后按<SET>。(返回<□>。)



4 设置日期和时间。

- 按<◀><▶>键选择数字。
- 按<SET>以显示<⏸>。
- 按<▲><▼>键设定数值，然后按<SET>。(返回<□>。)



5 设置夏令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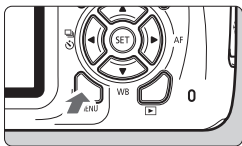
- 根据需要进行设置。
- 按<◀><▶>键选择[☀]。
- 按<SET>以显示<⏸>。
- 按<▲><▼>键选择[☀]，然后按<SET>。
- 当夏令时设为[☀]时，在步骤4中设置的时间将会前进1小时。如果设为[☀]，夏令时将被取消，时间后退1小时。



6 退出设置。

- 按<◀><▶>键选择[确定]，然后按<SET>。
- ▶ 将会设置日期/时间/区域和夏令时时间并且菜单会重新出现。

MENU 选择界面语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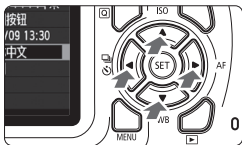
1 显示菜单屏幕。

- 按<MENU>按钮显示菜单屏幕。



2 在[**2**]设置页下，选择[语言]。

- 按<◀>>▶>键选择[**2**]设置页。
- 按<▲>>▼>键选择[语言]，然后按<SET>。



3 设置所需的语言。

- 按<▲>>▼>和<◀>>▶>键选择语言，然后按<SET>。
- ▶ 界面语言会改变。

English	Norsk	Română
Deutsch	Svenska	Türkçe
Français	Español	العربية
Nederlands	Ελληνικά	हिन्दी
Dansk	Русский	ภาษาไทย
Português	Polski	简体中文
Suomi	Čeština	繁體中文
Italiano	Magyar	日本語
Українська		

AF+ 全自动拍摄(场景智能自动)

<AF+>是全自动模式。相机自动分析场景并设定最佳设置。通过检测被摄体是静止还是移动，该功能还可以自动调节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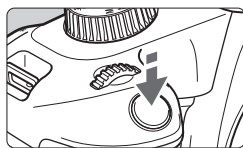
1 将模式转盘设为**<AF+>**。

自动对焦点



2 将任意自动对焦点对准被摄体。

- 将使用所有自动对焦点进行对焦，并且相机通常会对最近的物体对焦。
- 将中央自动对焦点对准被摄体更易于对焦。



3 对被摄体对焦。

- 半按快门按钮。镜头对焦环会旋转进行对焦。
- ▶ 正在合焦的自动对焦点内圆点会短暂地以红色闪烁。与此同时，会发出提示音，并且取景器中的对焦指示**<●>**会点亮。
- 如果取景器中闪烁**<⚡>**图标，请用手指升起内置闪光灯。



对焦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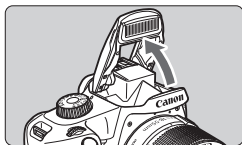


4 拍摄照片。

-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 ▶ 拍摄图像将在液晶监视器上显示约2秒钟。
- 要缩回内置闪光灯，请用手指将其推回。

⚡ 使用内置闪光灯

在室内、低光照或背光的日光条件下，只需升起内置闪光灯并按下快门按钮便可以拍摄闪光照片。在<P>模式中，快门速度(1/60秒 - 1/200秒)将自动设置以避免产生相机抖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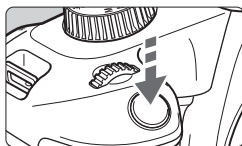
1 用手指升起内置闪光灯。

- 在创意拍摄区模式下，升起闪光灯后，可随时拍摄闪光照片。
- 在闪光灯充电期间，在取景器中显示“⚡buSY”并且在液晶监视器上显示[BUSY⚡]。



2 半按快门按钮。

- 在取景器中的左下部确保 <⚡> 图标亮起。



3 拍摄照片。

- 合焦以后，完全按下快门按钮，闪光灯将会持续闪光。
- 拍摄结束时，请用手指推回内置闪光灯。

使用液晶监视器拍摄



1 显示实时显示图像。

- 按<M/AF-ON>按钮。
- ▶ 实时显示图像将会出现在液晶监视器上。
- 实时显示图像将接近真实地反映实际拍摄图像的亮度水平。



2 对被摄体对焦。

- 半按下快门按钮时，相机会以当前的自动对焦方式对焦。
- 如果在基本拍摄区模式下拍摄时<M/AF-ON>图标闪烁，请用手指升起内置闪光灯。



3 拍摄照片。

-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 拍摄照片，并且拍摄的图像显示在液晶监视器上。

- ▶ 回放显示结束后，相机将自动返回实时显示拍摄。
- 按<M/AF-ON>按钮退出实时显示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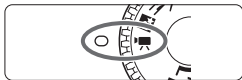
⚠ 请勿将相机对准强光源，如太阳或强烈的人造光源，否则可能会损坏图像感应器或相机内部部件。

⚠ 使用期间，请勿使产品长时间接触皮肤同一位置。即使并未感觉到产品发热，也可能造成低温接触灼伤，症状包括皮肤红肿和起泡。在高温环境中使用产品时以及对于有血液循环问题或皮肤较不敏感的人士，建议使用三脚架或类似设备。

📹 拍摄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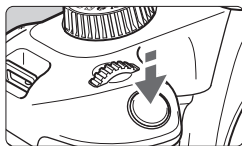
回放拍摄的短片时建议将相机连接到电视机。

自动曝光拍摄



1 将模式转盘设为<📹>。

- ▶ 反光镜会发出声音，然后图像会出现在液晶监视器上。



2 对被摄体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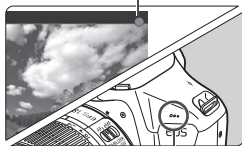
- 拍摄短片之前，请进行自动对焦或手动对焦。
- 半按下快门按钮时，相机会以当前的自动对焦方式对焦。



3 拍摄短片。

- 按<📹>按钮开始拍摄短片。要停止短片拍摄，再次按<📹>按钮。
- ▶ 在拍摄短片时，[●]标记将显示在屏幕的右上方。
- ▶ 内置麦克风将会记录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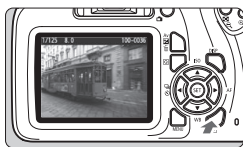
记录短片



内置麦克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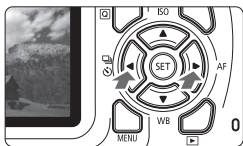
🔊 在电视机或电脑上检查录音。相机不配备扬声器。

▶ 图像回放



1 回放图像。

- 按<▶>按钮。
- ▶ 会出现最后拍摄或回放的图像。



2 选择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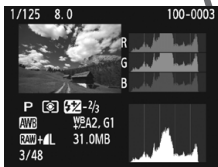
- 要从最后拍摄的图像开始查看图像，按<◀>键。
- 要从第一张(最早)拍摄的图像开始查看图像，按<▶>键。
- 每次按<DISP>按钮，信息显示都将会改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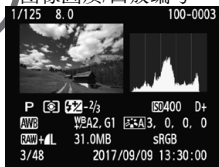
基本信息显示



基本信息 +
图像画质/回放编号



柱状图



拍摄信息显示

3 退出图像回放。

- 按<▶>按钮退出图像回放并返回拍摄功能设置显示。



要删除图像，按<🗑>按钮，选择[删除]然后按<SET>。

通过Wi-Fi连接到智能手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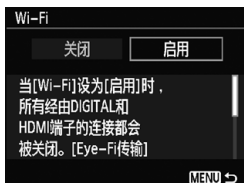
本节介绍通过Wi-Fi将相机直接连接到智能手机的方法。
设置连接前，请先在智能手机上安装Camera Connect。

相机上的操作-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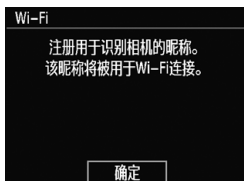
1 选择[Wi-Fi]。

- 在[**3**]设置页下，选择[Wi-Fi]，然后按<SET>。



2 选择[启用]。

- 按<▶>键选择[启用]，然后按<SET>。



3 注册[昵称]。

- 显示左侧的屏幕时，按<SET>。



- ▶ 将显示左侧的屏幕。

- 使用显示的昵称时，按<MENU>按钮。



4 退出设置。

- 显示左侧的屏幕时，选择[确定]，然后按<SET>。



5 选择[Wi-Fi功能]。

- 在[4]设置页下，选择[Wi-Fi功能]，然后按<SET>。



6 选择[☐]。

- 选择[☐](连接至智能手机)并按<SET>。
- ▶ 相机的Wi-Fi指示灯将会闪烁。



7 选择[轻松连接]。

- 选择[轻松连接]并按<SET>。
- 选择[确定]并按<SET>进入下一个屏幕。

智能手机上的操作-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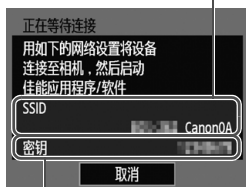
智能手机屏幕(示例) **8** 操作智能手机并将其连接到相机。



- 激活智能手机的 Wi-Fi 功能，然后选择相机的液晶监视器上显示的SSID(网络名称)。
- 有关密码，请输入相机的液晶监视器上显示的密钥。

相机屏幕

SSID(网络名称)



密钥(密码)



9 在智能手机上启动Camera Connect。

- 当相机的液晶监视器上显示[正在等待连接]屏幕时，在智能手机上启动Camera Connect。



10 在智能手机上选择要连接到的相机。

- 从 Camera Connect 上的 [相机] 中选择并触摸要连接的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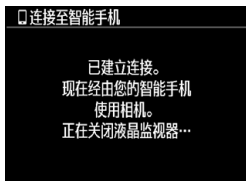
相机上的操作-2



在 Camera Connect
上设置的设备名称

11 连接到相机。

- 连接建立时，相机的液晶监视器上会出现左侧的屏幕。
- 选择 [确定] 并按 <SET>。
- ▶ 相机的 Wi-Fi 指示灯将会点亮。
- ▶ 显示信息后，相机的液晶监视器将会关闭。
- ▶ 会在智能手机上显示 Camera Connect 的主窗口。



智能手机上的操作-2



12 使用Camera Connect操作相机。

- 使用Camera Connect进行进一步的操作。

到此完成了连接到智能手机的设置。

第三方软件

本产品包括第三方软件。

- expat.h

Copyright (c) 1998, 1999, 2000 Thai Open Source Software Center Ltd

Permission is hereby granted, free of charge, to any person obtaining a copy of this software and associated documentation files (the "Software"), to deal in the Software without restriction, including without limitation the rights to use, copy, modify, merge, publish, distribute, sublicense, and/or sell copies of the Software, and to permit persons to whom the Software is furnished to do so, subject to the following conditions:

The above copyright notice and this permission notice shall be included in all copies or substantial portions of the Software.

THE SOFTWARE IS PROVIDED "AS IS", WITHOUT WARRANTY OF ANY KIND, EXPRESS OR IMPLIED,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THE WARRANTIES OF MERCHANTABILITY, FITNESS FOR A PARTICULAR PURPOSE AND NONINFRINGEMENT. IN NO EVENT SHALL THE AUTHORS OR COPYRIGHT HOLDERS BE LIABLE FOR ANY CLAIM, DAMAGES OR OTHER LIABILITY, WHETHER IN AN ACTION OF CONTRACT, TORT OR OTHERWISE, ARISING FROM, OUT OF OR IN CONNECTION WITH THE SOFTWARE OR THE USE OR OTHER DEALINGS IN THE SOFTWARE.

关于MPEG-4授权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AT&T patents for the MPEG-4 standard and may be used for en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and/or de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that was encoded only (1) for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purpose or (2) by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under the AT&T patents to provide MPEG-4 compliant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for MPEG-4 standard.”

“本产品经AT&T MPEG-4标准的专利授权，可用于为提供MPEG-4兼容视频而进行的MPEG-4兼容视频的编码和/或仅对(1)以个人和非商业用途为目的或(2)经AT&T专利授权的视频提供商所编码的MPEG-4兼容视频进行的解码。无论明示或暗示，对MPEG-4标准的任何其它用途均不予许可。”

建议使用佳能原厂附件

本产品设计为与佳能原厂附件配合使用时性能最佳。

佳能公司对使用非佳能原厂附件发生故障(如电池漏液和/或爆炸)导致的本产品任何损坏和/或任何事故(如起火)概不负责。请注意，由于使用非佳能原厂附件导致本产品的任何故障均不在本产品保修范围之内，但用户可以付费维修。

部件名称	有害物质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电气实装部分	×	○	○	○	○	○
金属部件	×	○	○	○	○	○

本表格依据 SJ/T 11364 的规定编制。

○：表示该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GB/T 26572 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表示该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GB/T 26572 规定的限量要求。

FOR P.R.C. ONLY



本标志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销售的电子电气产品，标志中央的数字代表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

只要您遵守与本产品相关的安全与使用方面的注意事项，在从生产日期起算的上述年限内，就不会产生环境污染或对人体及财产的严重影响。

注意

- 如果换用不正确类型的电池会有爆炸的危险。
- 丢弃废电池时请遵守当地的规则。

无线通信功能注意事项

■ 允许使用无线通信功能的国家和地区

无线通信功能的使用在某些国家和地区受限制，非法使用可能会受到国家或当地法规的处罚。为了避免违反无线通信功能的相关法规，请访问佳能网站查看允许使用的国家和地区。

请注意，佳能对于在除此以外的国家和地区使用无线通信功能所导致的问题恕不承担责任，敬请谅解。

■ 型号

EOS 3000D: DS126701

(包括 WLAN 模块型号: ES200)

微功率(短距离)无线电设备管理暂行规定

■ 使用频率: 2.4 - 2.4835 GHz

■ 等效全向辐射功率(EIRP):

天线增益 < 10dBi 时: ≤ 100 mW 或 ≤ 20 dBm

■ 最大功率谱密度:

天线增益 < 10dBi 时: ≤ 10 dBm / MHz(EIRP)

■ 载频容限: 20 ppm

■ 带外发射功率(在2.4-2.4835 GHz频段以外)

≤ -80 dBm / Hz(EIRP)

■ 杂散辐射等其他技术指标请参照信部无2002/353号文件

1. 不得擅自更改发射频率、加大发射功率(包括额外加装射频功率放大器), 不得擅自外接天线或改用其它发射天线;
2. 使用时不得对各种合法的无线电通信业务产生有害干扰; 一旦发现有害干扰现象时, 应立即停止使用, 并采取措施消除干扰后方可继续使用;
3. 使用微功率无线电设备, 必须忍受各种无线电业务的干扰或工业、科学及医疗应用设备的辐射干扰;
4. 不得在飞机和机场附近使用。
5. 本设备包含型号核准代码为: CMIIT ID:2015DJ5847 的无线电发射模块。

索引

数字和字母

- Ⓐ⁺ (场景智能自动) 24
- Camera Connect..... 30
- Wi-Fi功能 31

B

- 背带 1

C

- 充电 18
- 充电器 17、18
- 创意拍摄区模式 16
- 存储卡 12、19

D

- 电池 18、19
- 电源 21
- 短片 28
- 对焦指示 24

F

- 附件 2

H

- 回放 29

J

- 基本拍摄区模式 16

M

- 命名法 13
- 模式转盘 16

N

- 内置闪光灯 26
- 昵称 30

P

- 拍摄模式 16

Q

- 轻松连接 31
- 取景器 15

R

- 日期/时间 21

S

- 时区 21
- 实时显示拍摄 27

T

- 图像拍摄区 16

Y

- 语言选择 23





本产品符合佳能CCS-S17-05标准

原产地：请参照保修卡、产品包装箱或产品机身上的标示

进口商：佳能(中国)有限公司

进口商地址：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89号金宝大厦15层

邮编100005

本使用说明书中的说明为2017年9月时的内容。有关与此日期后推出的产品的兼容性信息，请与佳能(中国)热线中心联系。有关最新版本的使用说明书请参阅佳能(中国)官方网站(www.canon.com.cn)。佳能(中国)热线中心电话：4006-222666(仅支付市话费且支持手机拨打，香港、澳门及台湾地区除外)

初版日期：2017.09.01

CPB-C506-000

© CANON INC. 2017